

213

2025 年通州区通武线(K1117+000-K1127+000)、铺大路 (K1+760-K7+307)修复养护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2025 年通州区通武线(K1117+000-K1127+000)、铺大路(K1+760-K7+307)修复养护工程已由北京市交通委员会批准《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5 年交通财政性资金计划的通知》(京交计发〔2025〕3 号),投资额为 2646.9503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出资比例:全额出资),招标项目所在地区为北京市通州区,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通州区通武线(K1117+000-K1127+000)修复养护工程位于通州区,本项目东起于永乐店镇西侧,桩号 K1117+000,西至九周路,桩号 K1127+000,养护长度为 10 公里。其中,K1123+178~K1124+168 段为一级公路,设计时速 60km/h,K1117+000~K1120+910 段为三级公路,设计时速 30km/h,K1120+910~K1123+178、K1124+168~K1127+000 段为二级公路,设计时速 60km/h。本项目最终实施规模以批复为准。

通州区铺大路(K1+760-K7+307)修复养护工程位于通州区,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台湖镇,设计段落为朱家垡南街(K1+760)至湖亦路(K2+700);张台路北侧(K3+800)至潞西路(K7+307),设计全长 4.447Km。道路设计等级为二、三级公路,设计速度为 40、60km/h。本项目最终实施规模以批复为准。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通州区通武线(K1117+000-K1127+000)修复养护工程,主要施工内容为:铣刨旧路、加铺面层、病害处理、桥梁维修工程、附属工程等。招标范围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等图纸所示全部内容的施工。

通州区铺大路(K1+760-K7+307)修复养护工程,主要施工内容为:铣刨旧路、加铺面层、病害处理、桥梁维修工程、附属工程等。招标范围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等图纸所示全部内容的施工。

2.3 建设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2.4 合同估算价:26469503 元

2.5 计划工期：133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公路养护作业（路基路面养护）资质甲级和公路养护作业（桥梁养护）资质乙级及以上，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近五年（2020 年 1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累计单独完成 10 公里（含）一级（含）以上公路养护工程（不包括公路日常养护）施工业绩和 3 座（含）以上公路桥梁养护工程（不包括桥梁日常养护）施工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3.2.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公路养护作业（路基路面养护）资质甲级，联合体成员须具备公路养护作业（桥梁养护）资质乙级及以上。

3.2.2 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有效。2、拟投入项目经理（含备选人员）和项目总工（含备选人员）不得为本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且不得在其他项目兼职。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 23 时 59 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 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固化清单、图纸。联合体投标的, 需要填报所有联合体成员信息且经全体成员使用 CA 数字证书确认后, 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未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的投标人, 请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具体流程参见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并绑定 CA 数字证书。

4.3 其他要求: 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 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建设-交通工程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 010-8915108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9 时 30 分

5.2 递交方法: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 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 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 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3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4 其它说明: 递交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5 年 12 月 1 日 9 时 30 分

6.2 开标方式: 线下开标

6.3 开标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十一层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开标信息屏幕显示为准)。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低价法。

7.2 本公告信息同步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发布。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监督投诉方式: 电话 010-12328; 网址: jtw.beijing.gov.cn

9. 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西大街 244 号

邮编：101100

联系人：张艺媛

电话：010-60526089

传真：010-60526089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人：高磊、刘欢

电话：010-67806076

传真：010-67806730